

证券代码：600734 证券简称：实达集团公告编号：第 2018—014 号

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因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正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经本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已于 2017 年 12 月 20 日起停牌。停牌期间本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20 日披露了重大事项停牌公告、2018 年 1 月 3 日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2018 年 1 月 20 日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

一、重组框架介绍

（一）主要交易对方

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可能涉及仁天科技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仁天科技控股”）的全体股东，包括关联方及独立第三方。仁天科技控股的控股股东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景百孚先生，因此本次重组构成关联交易。目前，公司正在与相关方积极论证、沟通。

（二）交易方式

本次交易方式初步拟定以现金方式对仁天科技控股的股份进行要约收购，要约人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本次交易将不会导致控制权发生变更、不构成借壳上市，预计不发行股份及募集配套资金。

（三）标的资产情况

仁天科技控股为一家于开曼群岛注册成立的投资控股公司，其股票已于香港联合交易所主板上市（股票代码：00885）。主要通过其附属公司从事提供企业物联网整体解决方案、人机互动设备业务、智能档案服务业务、证券投资及贷款业务。根据仁天科技控股披露的 2016 年年报，当年实现营业收入 1,203,580 千港元，净利润为 231,014 千港元，归属母公司净利润为 154,446 千港元。仁天科技控股与景百孚先生合计持有另一家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企展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企展控股”，股票代码：01808）约 58.34% 股份。

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工作进展情况

（一）停牌期间，公司与有关各方积极论证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事项，目前各项工作仍在有序推进，但尚未达成任何协议或方案。

鉴于交易方案尚未最终确定，且涉及境外上市公司收购，对标的资产的尽职调查、审计、评估还在进一步的协商沟通中。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组织相关中介机构积极开展审计、评估、法律及财务顾问等各项工作。

（二）已确定独立财务顾问、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和资产评估等中介机构，并与其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的可行性进行充分论证，各中介机构已开展对标的资产的尽职调查、审计以及评估工作。

公司拟聘请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本次重组的独立财务顾问、拟聘请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作为本次重组的境内法律顾问、拟聘请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作为本次重组的资产评估机构，其他相关中介机构的聘请工作也在进行中。目前各中介机构正在开展重组方案的论证工作，并与交易各方进行持续沟通。

（三）本公司已通过仁天科技控股向香港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香港证监会”）企业融资部执行董事（“执行董事”）提出申请，本公司无需根据香港证监会《公司收购、合并及股份回购守则》规则 26.1 注释 8 的要求，将要约扩大至企展控股之其他股东。目前已收到香港证监会的书面回复，无需将要约扩大至企展控股之其他股东。

(四)上市公司不需要取得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等有权部门关于重组事项的前置审批意见。

三、无法按期复牌的具体原因说明

由于本次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尽职调查工作正在进行，标的资产的审计评估工作尚未完成，重组方案涉及的相关问题仍需进行深入协调、沟通和确认，且涉及境外上市公司收购，方案论证较复杂，预计无法按原定时间复牌。

四、申请继续停牌时间

为确保公司本次重组披露的资料真实、准确、完整，保障本次重组工作的顺利进行，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维护投资者利益，根据《上市公司筹划重大事项停复牌业务指引》及其他相关规定，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8年2月20日起继续停牌不超过30日。公司将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所有公开披露的信息均以在指定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2月14日